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WA ASSOCIATE HOLDINGS LIMITED

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裁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局向各股東提呈台和商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報告。此未經審核中期報告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績及股息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集團削減部份低利潤之產品業務，集團營業額為六億零四百三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八億零一百八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二十四點六。

- 期內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為一千二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一千七百六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五百萬港元。
- 集團經營溢利(EBIT)為七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一千零三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三百二十萬港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本期應佔溢利為二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四百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一百五十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0.79港仙(二零一一年：1.32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向股東派發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達一億八千四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億七千九百四十萬港元)，而總權益為三億八千一百五十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億七千八百五十萬港元)。銀行貸款與融資租約承擔總額為二億八千六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億六千六百六十萬港元)，而淨資本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額後除以總權益)為0.13。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二億三千五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億零五百四十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進行的供股計劃中接納配發及額外申請供股股份的已收申請資金共一億三千三百萬港元。同時，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記錄相同金額於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科目中。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公司宣佈供股按每持有四股股份供一股供股股份，以集資約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供股涉及按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78,847,889股供股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間，已收到共六百零八份合資格之暫定配額及額外申請共655,088,231股供股股份，佔根據供股可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78,847,889股約830.83%。股票及有關額外申請認購供股股份而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之退款支票，總額約一億一千七百三十萬港元，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寄予申請人。

本集團所獲得之總銀行信貸額為三億八千萬港元，而仍可動用之信貸額為四千三百四十萬港元。本集團之資產主要以股東資金、應付營業賬項及銀行借貸等融資而成。集團之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美元、加拿大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集團之貸款均按浮動息率計算。

業務回顧及前景

回顧期內，歐債危機及美國經濟復甦緩慢致令全球經濟惡化。電子產品行業整體需求疲弱，觸發行業之間的激烈競爭。於此經濟不穩定情況下，集團為了減低營運風險，已終止經營部份低盈利能力產品業務，集團營業額因而下跌。

集團致力於以下主要業務：

- 電子專業合約生產服務(EMS)；
- 個人電腦產品經銷業務；
- 電子元器件經銷業務；及
- 電子消費產品生產業務、電子元器件及部件生產業務。

電子專業合約生產服務(EMS)

鑑於國內生產成本持續上升，為了維持本分部的盈利能力，集團已終止一些大營業額但沒有利潤的業務。儘管此分部營業額錄得四千八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二千零二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六十，惟此分部之溢利卻增加百分之五點六至三百八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三百六十萬港元)。

集團從事生產移動電話發射站內高頻率通訊組件、雷達部件、商業及工業用產品底板及成品裝配組件。集團為此業務設置高速表面貼片裝配技術(SMT)之生產線和具備了充氮回流錫爐及自動精確印錫機等設備。集團亦採用檢測環保無鉛標準的掃描器材及X光檢測儀以確保能提高生產工序的可靠性。

面對國內成本迅速增加，集團欣然獲得策略性客戶接受大部份之產品價格調升。此外，集團已成功終止大部份低利潤產品的生產訂單，使集團可集中生產業務於高品質標準及工程資源需求較高及高利潤之產品上。

對於集團努力投放資源於工程技術及產品品質方面，並獲得客戶的充份認同。集團的新產品引進團隊(NPI)能使客戶節省重大工程資源投放，專心去爭取客戶的新訂單，從而集團亦能從競爭者中贏得新的客戶。

經過一輪市場發展放緩後，於報告期內，客戶訂單已逐漸恢復，集團亦正準備增加資源以應付預期的增長需求。

個人電腦產品經銷業務

於報告期內，此分部營業額為一億三千二百九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一億三千一百一十萬港元)，輕微增加了百分之一點四；此分部之溢利亦增加了百分之一點七至二百九十八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二百九十三萬港元)。

此分部經銷個人電腦系統、週邊及電腦部件，產品包括手提電腦、桌面電腦、主機版、附加卡、硬盤、記憶儲存裝置、電腦機箱、供電器、軟件及其他配件。

此分部的客戶群主要在北美洲，包括批發市場、大型連鎖零售商及百貨公司。儘管北美洲普遍經濟前景不明，惟集團在批發市場的面對的需求及營業額仍穩定。於大型連鎖零售商方面，集團已擴大客戶群至在北美洲營運數百間分店的Canadian Tire, Best Buy及Bargain Shop，預期這些客戶群將會為此分部帶來持續的增長。

電子元器件經銷業務

由於全球對半導體需求下降，此分部營業額為三億七千三百三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四億七千一百六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二十點八。此分部之溢利亦減少百分之六十九點七至五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一千八百八十萬港元)。

集團為多個著名電子元器件品牌之授權經銷權，包括東芝、安森美(ON Semiconductor)、阿諾德磁材(Arnold Magnetics)、On Bright、COS、Chino-Excel Technology Corp (CET)、Devechip Microelectronics Co. Ltd.、Diodes、羅姆(Rohm)、Lite-on、億光(Everlight)、AEM及Abilis Systems。經銷產品包括二極管、三極管、集成電路、供電模組、MCU、MCP及記憶儲存部件等。此等元器件應用於移動電話及智能電話、音響產品、Wi-Fi及路由器、家庭及公共LED照明、供電器、電子玩具、電視、手提式電子器材、電子消費產品及白色家電。

集團除了於香港擁有穩固的根基外，集團為於中國開展經銷業務的先導者之一。集團於北京、上海及深圳的銷售辦事處為此分部的業績帶來重大的貢獻。

於此分部之長遠發展，集團將更加致力於營運較高盈利能力而較低營業額之業務，取代大額營業額而低盈利能力之業務。集團進一步強化工程及研發部門，以加強為客戶提供整體生產方案的能力。集團亦不斷與其他著名供應商探求合作機會以提高業務增長。

電子消費產品生產業務、電子元器件及部件生產業務

此分部營業額為五千萬港元(二零一一年：七千八百九十萬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三十六點六。此分部業績仍然錄得虧損一千五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九百四十萬港元)。

於報告期內初期，由於廠房從東莞搬到河源，從而產生大量額外支出，包括海關清關費用、僱員補償及額外獎賞、兩個廠房雙重管理費用及於搬廠房期間過剩工人所產生的費用。加上國內營運成本大幅增加及原材料價格大幅波動，此分部報告期內業績因而錄得虧損。

集團察覺此情況後，已果斷地執行政策以婉拒有定價風險之訂單，減除低效率工人及將勞力密集的工序外發加工給附近低成本小規模工廠，以削減工人成本。集團保留最後之高增值裝配及測試程序自行生產。經過多個月的努力實踐，此分部之虧損得以控制。管理層有信心本財政年度完結時可限止此營運虧損。集團未來的目標將放在高利潤的中型訂單上。

在新產品開發方面，集團已與策略伙伴開發藍芽方案，設計已成功結合在高端多媒體音響系統及智能電話底座方面。令人鼓舞的是集團的設計已吸引了著名客戶正面回應，用作來年於其藍芽產品線上。管理層預期此產品將來會為此分部業績帶來合理盈利貢獻。

於電子元器件及部件生產分部，集團亦將投放合理資源於生產貼片裝配SOD323之新封裝二極管上。電線分部的業務復甦及成長中。

業務前景

於電子專業合約生產服務 (EMS) 分部，集團憑著具有豐富經驗的生產能力、高品質管理承諾、優良工程技術、加上高性能機器及完善管理的車間，集團已成功獲得客戶的高度認可。儘管市場環境並非太樂觀，惟EMS分部之需求正在增加中。集團繼續客戶之第二次開發產品，以亞洲生產及供應之部件取代從歐美供應之部件，從而可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利潤空間及加強競爭力。

於個人電腦產品經銷分部，將致力集中市場需求日益增長的平板電腦及智能電話配件。經過多年來的努力，除了一般批發市場之外，集團經過多年的努力，已與大型連鎖零售商及百貨公司建立合作伙伴關係。大型連鎖零售商的貢獻將會越來越重要，集團預期將為來年帶來穩健增長。

於電子元器件經銷業務分部，為了開拓更多商機，集團已加強工程開發技術以提供全面方案給客戶。集團正與一些著名供應商磋商較高利潤業務的新合作機會。

於電子消費產品生產業務，集團將繼續停止勞動密集及低利潤而需要高勞動力的產品，並將集中更多工程資源於開發藍芽音響市場。集團預期此分部將有合理增長。

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經歷削減之密集的生產工序後，本集團共聘用約一千一百名僱員（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二千三百名僱員）分佈於香港、加拿大及國內。

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根據市場趨勢及按個別員工工作表現及經驗而釐定。業務員之薪酬包括工資及佣金，佣金是按個人營業指標而釐定。一般僱員除薪金外，可享有年終花紅，數額視乎部門之盈利及個人表現評估。集團亦提供強積金或公積金及醫療福利給予所有香港僱員。

簡明合併利潤表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2	604,284	801,796
銷售成本		<u>(553,942)</u>	<u>(726,990)</u>
毛利		50,342	74,806
其他收入	3	18,259	1,895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837)	(11,298)
一般及行政開支		<u>(50,633)</u>	<u>(55,127)</u>
經營溢利		7,131	10,276
融資成本 — 淨額		<u>(2,932)</u>	<u>(2,648)</u>
除稅前利潤		4,199	7,628
利得稅開支	4	<u>(1,692)</u>	<u>(3,549)</u>
期內利潤		<u>2,507</u>	<u>4,079</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507	4,032
非控制性權益		<u>—</u>	<u>47</u>
		<u>2,507</u>	<u>4,079</u>
中期股息	5	<u>—</u>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6	<u>0.79 港仙</u>	<u>1.32 港仙</u>
— 攤薄	6	<u>0.79 港仙</u>	<u>1.28 港仙</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綜合收益：		
期內利潤	2,507	4,079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外幣換算差額	572	(4,166)
— 除稅後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28)	(124)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u>544</u>	<u>(4,290)</u>
期內總綜合收益／(虧損)	<u><u>3,051</u></u>	<u><u>(211)</u></u>
總綜合收益／(虧損)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51	(258)
— 非控制性權益	—	47
	<u><u>3,051</u></u>	<u><u>(211)</u></u>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商譽	29,059	28,781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5,847	149,994
土地使用權	10,445	10,574
其他無形資產	2,397	2,959
租賃按金	641	6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5	5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97	14,759
	<u>203,861</u>	<u>208,202</u>
流動資產		
存貨	260,959	261,986
應收營業賬項及應收票據	233,338	207,50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78	34,3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5,585	105,444
	<u>768,260</u>	<u>609,311</u>
總資產	<u>972,121</u>	<u>817,513</u>
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1,539	31,539
股本溢價	218,476	218,476
儲備	131,500	128,500
	<u>381,515</u>	<u>378,515</u>
非控制性權益	<u>—</u>	<u>(51)</u>
權益總額	<u>381,515</u>	<u>378,464</u>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56	1,652
借貸	5,149	7,461
	<u>6,805</u>	<u>9,113</u>
流動負債		
借貸	280,956	259,184
應付營業賬項	142,737	143,38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9,355	25,903
應付稅款	753	1,469
	<u>583,801</u>	<u>429,936</u>
總負債	<u>590,606</u>	<u>439,049</u>
總權益及負債	<u>972,121</u>	<u>817,513</u>
流動資產淨值	<u>184,459</u>	<u>179,37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88,320</u>	<u>387,577</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載述之會計政策一致。

(a) 下列新準則以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實行，惟並無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 — 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惡性通貨膨脹及就首次採納者刪除固定日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 — 金融資產轉移

(b) 下列新準則以及對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經頒布但尚未生效，且尚未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有關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報表的列報(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對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從政府獲得之借款(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對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共同安排(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平值計量(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0 號	地表採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對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採納此等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將於相關之生效日期起採納上述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個人電腦產品經銷業務、合約電子專業生產服務、設計、發展、生產及經銷電子元器件及製造電子消費產品業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及經營盈利貢獻依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額 千港元
	電子 元器件經銷 千港元	電子專業合約 生產服務 千港元	電子消費產品及 電子元器件 及部件生產 千港元	個人電腦 產品經銷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u>373,338</u>	<u>48,070</u>	<u>49,974</u>	<u>132,902</u>	<u>604,284</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5,745</u>	<u>3,832</u>	<u>(15,720)</u>	<u>2,979</u>	<u>(3,164)</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本年度利潤的調節 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3,164)
未分配收入					17,950
未分配開支					<u>(7,655)</u>
經營結果					7,131
融資成本 — 淨額					<u>(2,932)</u>
除稅前利潤					4,199
利得稅開支					<u>(1,692)</u>
本年度利潤					<u>2,507</u>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子 元器件經銷 千港元	電子專業合約 生產服務 千港元	電子消費產品及 電子元器件 及部件生產 千港元	個人電腦 產品經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u>471,599</u>	<u>120,193</u>	<u>78,862</u>	<u>131,142</u>	<u>801,796</u>
呈報分部之業績	<u>18,848</u>	<u>3,584</u>	<u>(9,371)</u>	<u>2,937</u>	<u>15,998</u>
呈報分部之業績與本年度利潤的調節 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之業績					15,998
未分配收入					69
未分配開支					<u>(5,791)</u>
經營結果					10,276
融資成本 — 淨額					<u>(2,648)</u>
除稅前利潤					7,628
利得稅開支					<u>(3,549)</u>
本年度利潤					<u><u>4,079</u></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電子 元器件經銷 千港元	電子專業合約 生產服務 千港元	電子消費產品及 電子元器件 及部件生產 千港元	個人電腦 產品經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額	<u>318,559</u>	<u>119,657</u>	<u>155,403</u>	<u>90,692</u>	684,3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5
其他未分配資產					<u>272,338</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資產總額					<u>972,121</u>
分部負債總額	<u>308,066</u>	<u>22,856</u>	<u>72,223</u>	<u>32,414</u>	435,559
應付稅款					7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56
其他未分配負債					<u>152,638</u>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負債總額					<u>590,606</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電子 元器件經銷 千港元	電子專業合約 生產服務 千港元	電子消費產品及 電子元器件 及部件生產 千港元	個人電腦 產品經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額	<u>302,642</u>	<u>127,958</u>	<u>183,939</u>	<u>94,183</u>	708,7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4,75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4
其他未分配資產					93,518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資產總額					<u>817,513</u>
分部負債總額	<u>271,780</u>	<u>30,472</u>	<u>80,649</u>	<u>32,684</u>	415,585
分部負債					1,469
應付稅款					1,652
其他未分配負債					20,343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負債總額					<u>439,049</u>

本企業位於香港，外部客戶收益主要分佈香港及以下地區：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	173,039	247,734
中國大陸	225,815	272,983
北美洲	155,932	165,682
歐洲	45,509	108,026
其他亞洲國家	3,989	7,371
	<u>604,284</u>	<u>801,796</u>

3.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包括：		
出售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17,847	—
租金收入	215	212
其他	197	1,683
	<u>18,259</u>	<u>1,895</u>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按代價20,503,000港元向買方出售一處位於香港的物業。

4. 利得稅開支

本公司已獲豁免百慕達稅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之稅率提撥準備。中國成立及營運之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是25%（二零一一年：25%）。而於加拿大成立及營運之公司乃根據加拿大所得稅，稅率是35%（二零一一年：35%）。

於簡明合併利潤表扣除之稅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80	68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792	2,182
— 加拿大所得稅	478	540
	<u>1,750</u>	<u>3,404</u>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u>(58)</u>	<u>145</u>
	<u>1,692</u>	<u>3,549</u>

5.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派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已派末期股息：零) (註(i))	—	3,154
擬派二零一二／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每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零) (註(ii))	—	—
	<u>—</u>	<u>—</u>
	<u>—</u>	<u>3,154</u>

註(i)：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註(ii)：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約2,50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32,000港元)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15,391,559股(二零一一年：306,597,321股)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所有未行使認股權證獲悉數轉換。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未行使認股權證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而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則沒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

7. 結算日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本公司進行供股，按每持有四股股份供一股供股份之基準集資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供股涉及按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78,847,889股供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四日，當供股完成後，普通股股份數目增加78,847,889股至394,239,448股及公司股本亦增至39,423,944港元。集團於供股後所得淨值為15,100,000港元，作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出售集團五家電子零件經銷附屬公司（「出售公司」）全部股權（包括三家香港附屬公司及兩家國內附屬公司）。總代價為67,287,724港元（即60,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出售公司之預計資產淨值之總和），資產淨值可於完成時作出調整。出售事項需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作實。於完成後，出售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管理層預計出售事項之收益約58,800,000港元。

遵守公司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公司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下列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 A.2.1 條

根據本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劉得還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總裁。董事會認為，總裁與行政總裁之角色相同。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兼一致的領導，並使業務得以有效率及有效能地策劃及執行。因此，董事會相信，劉得還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兼總裁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然而，本集團將於日後適當時候檢討現有架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

根據本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委任年期及輪值重選。

本公司現時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然而，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建議及已獲股東批准修訂本公司相關章程細則。修訂之章程細則為本公司全體董事（無論委任期是否指定）須於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者。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確認，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之要求。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取之會計原則及與董事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之中期簡明賬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業績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寄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總裁
劉得還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劉得還先生、陳婉薇女士、尹楚輝先生及麥漢佳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畢滌凡先生、蔡毓藩先生及廖毅榮博士組成。